2023年全区住建系统有限空间作业安全

专项整治方案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巩固全市有限空间作业“百日攻坚”专项治理行动成效，重点解决有限空间作业中存在的无项目台账、作业队伍和人员底数不清、管理不规范、人员无培训等突出问题，决定2023年在全市住建系统持续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专项整治。具体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夯实基础，提升安全治理能力，防范有限空间作业发生安全事故，遏制重特大事故。

二、整治范围

重点抓好在建房屋市政项目、老旧社区改造、城镇燃气有限空间项目的安全防范工作。

三、整治内容

**（一）建立排查台账**

**1.**重点督促在建房屋市政项目、老旧社区改造、城镇燃气有限空间作业生产经营单位，建立作业队伍和人员台账，做到底子清、情况明，责任明确。

**2.**重点排查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对有限空间进行风险辨识评估，重点筛查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确定有限空间的数量、位置以及危险有害因素等基本情况，进行分类标识，在显著位置设立安全警示标志或安全告知牌，建立管理台账并及时更新。突出对涉及的坑、沟、槽、池、井、管、罐、箱、炉、室、仓(斗)、塔(釜)等有限空间是否进行全面排查，是否存在有遗漏、有盲区现象。及时建立本地区本系统的有限空间作业专项整治攻坚工作基础台账，并根据日常监管情况，每年及时更新台账。

**（二）加强作业管理**

**1.**重点排查有限空间作业合同是否在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或作业前送所在地县级主管部门备查情况。重点排查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建立从业人员培训制度，对从事有限空间作业的现场负责人、监护人员、作业人员、应急救援人员是否进行专项安全培训，安全培训是否有专门记录并经参加培训的人员签字确认，培训内容是否覆盖有限空间安全知识、作业操作规范和应急处置流程等。

**2.**重点排查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建立有限空间作业审批制:实施有限空间作业前，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对作业环境进行评估分析，制定有限空间作业方案，并按规定填写《申请表》和《作业票》，并经企业内部审批后留档备查。有限空间作业是否严格遵守“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原则，通风时间是否大于30分钟，检测完成与作业开始的间隔时间是否不大于30分钟。未经通风和检测合格，任何人员不得进入有限空间作业，严禁无资格(未经专业培训)作业、无审批作业、无防护作业、无预案作业。

**（三）完善应急制度**

重点排查生产经营单位是否根据本单位有限空间作业的特点，制定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重点排查生产经营单位是否根据作业场所特点，分门别类配备相应的通风、检测、防护、救援设备用品:所有设备用品是否实行清单式管理，定期检查更新。督促检查各有关生产经营单位严格落实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相关要求，完善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责任制度、现场安全管理制度、作业前检测检验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四、工作要求

**（一）压实主体责任。**各有关单位要督促辖区有限空间作业生产经营单位开展自查自纠，并对辖区有限空间作业开展全覆盖专项监督检查，切实消除安全风险隐患。要进一步落实部门监管、企业主体责任，严防有限空间作业事故反复发生。

**（二）强化日常监管。**各有关单位要结合实际，加强监管机构和人员队伍建设，鼓励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方式强化监管力量支撑，按照《福建省住建行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建立有限空间作业台账，结合台账强化日常监管，切实消除安全风险隐患。要提高有限空间作业装备、设施智能化水平，实施智能检测、自动预警，加强安全监管和执法衔接，促进监管数字化转型，提升智能化监管水平。

**（三）健全长效机制。**各有关单位要结合当地实际抓好贯彻落实，根据《福建省住建行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暂行办法》制定本地区本行业实施细则，进一步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提升现场管理、日常维护作业工人安全意识，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提高企业主要人员、一线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形成有效的管理办法，构建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三明市三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3年5月8日印发